

又是一年春草绿。春天是开始,春天是希望。古往今来,她当之无愧地被人颂扬着、歌唱着、赞美着。

“忽如一夜春风来,千树万树梨花开。”春天是温暖的季节,冰雪消融,春风吹指,大地充满生机——阳光明媚,鸟儿歌唱,草木萌芽……似乎,这所有的一切,都是为了忽如一夜春风来的惊喜,为了王孙草满靡靡道的繁盛,为了一波压尽千山远的惬意,为了丽日熏风春水晚的舒心,为了红楼白榭绿洲晴的微笑,于是有了花期千万里的梦想。人们赞美着绚丽多姿的春天,万木复苏的春天,赞美这个美丽的季节,更重要的是赞美着春天的精神。

春草老及千里路,杏花开尽一城深。我们和春天做着同样绿色的梦。顺着响亮的鸽哨寻找天空的翅膀,迎着暖暖的阳光品味春风的味道。春寒料峭的清晨,缤纷的梦想争先恐后地从心底破土而出,吸纳着醉人的气息,伴随着明媚的春光,追逐着东升的旭日,越飞越高,越飞越远。



## 春天是一种精神

文 / 鲁庸兴

也许,冬天太多的肃穆与沉寂,给春天埋下了太大的反差;也许,春天一露脸,便无私地给大地披上了绿衣,就像给一个生命枯竭的老人带来了生机,使他返老还童;也许,春天,让河流有了欢笑的歌声,使阳光更加明媚温暖,使万物有了生长滋润的条件,给人们种下了许多希冀与企盼。由此,春天便成了一种精神,成了人们开拓的精神,进取的精神,向上的精神,永不衰老的精神。

春天是播种的季节,沟坡河川,山野田畴,到处是忙碌的身影——植树造林,春耕春播,放牧牛羊……

“一年之计在于春”。良好的开端就是成

功的一半。在这美好的季节,谁能没有发自内心的企盼?因为春天里,除了生长绿草鲜花,也生长梦想;因为春天里,除了放飞青鸟纸鸢,也放飞梦想。在春天里某个晴朗的午后,把梦想做成风筝,放飞于广阔的蓝天,让那些被严寒雪禁锢的云儿风儿也萌芽勃发,直到一江水暖,直到春色满园!

春天,每个人的胸中都应装有一幅自我设计,自我发展,志在超越的蓝图,像大自然的风景绚丽多姿。

春天,每个人的身上都应迸发出一种与时俱进,蓬勃向上,开拓创新的精神,像开冻的河水一往无前。

春天,每个人的脸上都应挂满理想的笑容,给生活增添一份热情,送来一缕温暖,献上赤诚,像拂面的春风明快轻盈。

春天,每个人都应该在属于自己的土地上,播种希望的种子,撒上辛勤的汗水,像春雨滋润大地一样企盼着绿,企盼着花,企盼着苗,企盼着丰硕的果……

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春天,每个人都有对春天不同的理解与感悟。每一个人都是写春的诗人,描春的画家,种春的园丁。人是唤春的神,唤春的魂。有人的存在,春天才有别样的风景,别样的情。

有首儿歌在唱:“春天在哪里呀,春天在哪里?”我说,春天就在我们每个人的心坎里,就在我们的手中,就在我们的脚下。只要我们用心去感受她,用情去珍惜她,用手去抚摸她,就能感受到她的美好与珍贵。

春天,是一种精神,她永远驻扎在我们心中。

## 三月桃花讯

诗 / 周俞林

与春天牵手,绿草如茵  
按捺不住饱满的激情  
为大地抹去沧桑的烙印  
三月桃花讯,燕雀  
纤纤作细步,只是一瞥  
江河湖泊便已惊鸿  
灿烂的桃花一枝独秀  
把日子过成诗,简单而精致  
燕子呢喃,仿佛听到什么风声  
溪边湖畔,风生水起修成了爱  
春天一眨眼,诗句读不完  
在阳光灿烂的日子  
看柴门轻启,有野猫经过  
我不想解释太多,静候桃花喜讯  
桃之夭夭,不再是故事的背景  
风摇曳道来,花笑语盈盈

## 滴水的信念

诗 / 张继红

滴答!滴答!  
跳动的音符  
虽摔得粉身碎骨  
却也勇往直前  
弱小的你  
不向任何强者低头  
哪怕是坚硬的岩石  
因为有梦  
还有那执着的心  
千百次坚持不懈 坚定不移  
为了心中的愿景 一往无前  
也就有了水滴石穿  
也就有了那明媚的春天



## 古来风筝诗味浓

文 / 杨金科

春天,是一个放飞心情的季节,而风筝就是最好的载体。风筝,又叫纸鸢,源于春秋时代。相传“墨子为木鸢,三年而成,飞一日而败。”但从隋唐开始,由于造纸业的进步,民间开始用纸来裱糊风筝。人们在放风筝中拥抱春天,回归自然。古往今来,文人墨客吟诵了许多趣味横生的风筝诗篇。

唐代诗人高骈在《风筝》诗中写道:“夜静弦声响碧空,官商信任往来风。依稀似曲才堪听,又被风吹别调中。”当时风筝上不仅装有弦或笛,有时还把绚丽的彩灯带到夜空,犹如“花雨阵洒仙凡路,红灯遥映碧宵空。”而南宋大诗人陆游的“竹马踉跄冲淖去,纸鸢跋扈挟风鸣。”则以拟人的笔法细腻地刻画了纸鸢在空中的风姿。

明朝时,放风筝已成为民间迎春的习俗活动。明代大画家徐渭就是个风筝迷。他画了大量的《风鸢图》,并都有题诗,其中“江北江南低鹞齐,线长线短回高低;春风自古无凭据,一伍骑夫弄笛儿。”便是当时放风筝热闹场景的真实写照。

放风筝最受少年儿童的爱戴。清代诗人高鼎在《村居》一诗中写道:“草长莺飞二月天,拂堤杨柳醉春烟。儿童散学归来早,忙趁东风放纸鸢。”诗中生动地描绘了在春光明媚、杨柳飘飞的时节,放学归来的儿童舒臂牵线,喜放风筝的场景,充满了浓郁的生活气息。清代孔尚任也有一首描写儿童放风筝的诗:“结伴儿童裤褶红,手提线索骂天公。人人夸你春来早,欠我风筝五丈风。”风筝放不上天,纯真的儿童急得嗔怪老天,童趣盎然。清朝人轩治翁的诗,则足以撩拨起人们对美好童年的回忆:“清池玉水绕山川,携手伴友放纸鸢。杨柳轻指意欲醉,疑是梦境回童年。”

“鸢飞蝶舞翩翩翻,远近随心一线牵。如此时光如此地,春风送你上青天。”让我们在这草长莺飞,风和日丽的春光里,去亲近自然,放飞风筝,放飞心情,放飞梦想。



(唐)钱起《赠闾下裴舍人》 许春林书



## 清明,是一幅淋漓的水墨

文 / 徐学平

记得有位画家朋友曾经跟我提起过,他说二十四节气中最堪入画的时节当数是“清明”了。我很赞同他的说法,其实,清明本身就是一幅淋漓的水墨,亦浓亦淡,或在眼前展现,或在心底流连。

清明,是一幅淋漓的水墨。每到清明时分,杏花带雨而开,梨花伴露而眠,垂柳随风而舞,浮萍逐波而行……驻足在春天的旷野,映入眼帘的是长河落日,是群山尽染,是野渡横舟,是炊烟婀娜,伴着纯朴的鸡鸣、犬吠和牛哞,还有那麦苗拔节的声音……那种美是质朴的美,原始的美,自然的美,美中还透着一股子灵性儿,承载着心灵的归宿,承载着岁月的研磨。

清明,是一幅淋漓的水墨。“清明时节雨纷纷,路上行人欲断魂。借问酒家何处有?牧童遥指杏花村。”“梨花风起正清明,游子寻春半出城。日暮笙歌收拾去,万株杨柳属流莺。”“春城无处不飞花,寒食东风御柳斜。日暮汉宫传蜡烛,轻烟散入五侯家。”清明是淡雅的,淅淅沥沥的小雨洗去了尘世的铅华,它不需要多少浓艳的色彩,一个牧童、一抔酒家,甚至只要一抹轻烟或几笔墨柳便可勾勒出它的轮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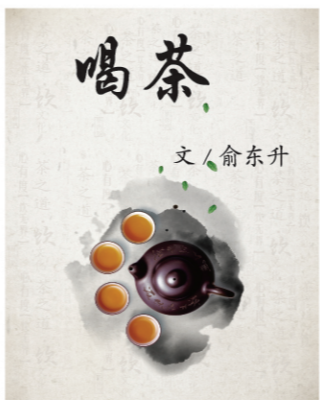
平生喜欢喝茶。熟悉我的人都知道,从早到晚,我的手里必然捧着一杯茶。

喝茶这个嗜好,是从小培养的。母亲从房前屋后种的小茶树上采摘了茶草,放在铁锅里清炒一下,用手揉搓成条,放在烘笼里焙干,装在铁皮盒里。每天,母亲烧好了开水,我就抓一把粗茶叶,放进泥制的大茶壶里,舀上开水冲进壶里。等冷却后,口渴了,就拎起茶壶,用口含着茶壶嘴,一阵“咕咕咕”,一壶茶只剩下半壶。

成年以后,喝茶渐入佳境,对茶叶也有了自己的好恶。简而言之,我只喜欢喝绿茶,泡出来的汤色必须“清碧”,如果一种茶叶泡出来的茶水浑黄,即使这种茶叶“名扬四海”,我对它也兴趣顿失。

茶喝多了,渐渐成癖。每天清晨起床第一桩事,就是烧水,泡茶。泡茶的水,是自己“亲自”从几百米外的一汪泉眼里拎来的山泉水——不用自来水,道理很简单,自来水加进了净化的药物,有味,不好喝。而山泉水喝进嘴里,真的如广告中所说的“农夫山泉有点甜”。

一边烧开水,一边洗茶杯。杯子有讲究。有人认为紫砂壶泡茶好,原汁原味,古色古香。而我喜欢用透亮的玻璃杯泡茶。



## 喝茶

文 / 俞东升

端起这杯茶,走到楼上的阳台上,细细观赏这壶中乾坤,然后轻啜,慢慢,一缕茶香穿透躯体,涤尽一切浊气,令人荡气回肠,心满意足。这时我昂首远眺前方的原野,感觉心胸是如此的清朗,世界是那么的美丽。

鲁迅说得好:“有好茶喝,会喝好茶,是一种清福。”

## 大师笔下的清明

文 / 聂溪

四月,最重要的节日首推清明。清明节,在常人看来是一个庄严肃穆的特殊节日。然而,在有的文人笔下,有时却并非完全如此。

子恺的《清明》,写了幼年在桐乡石门过清明节的活动和感受。“清明三天,我们每天都去上坟。第一天,寒食,下午上坟,第二天,正清明那天,上大家坟。这就是去上同族公共的坟。坟共有五六处,须用两只船,整整上一天……第三天上私房坟。我家的私房坟,又称为旗杆坟。去上的就是我们一家人,父母和我们姐弟数人……”可见,过去清明扫墓是非常讲究的。“然而在我儿时,清明扫墓是一件无上的乐事。人们借佛游春,我们是借墓游春。”“无上的乐事”即吃船里烧出的饭菜和抢鸡蛋吃。“我难得抢到,觉得这鸡蛋的确比平常的好吃。”其实这个鸡蛋和平时的并无差别,只是因为这时“我”快乐开心,所以觉得比平时好吃。“到了坟上,大家息息,茂生大伯到附近农家去,借一只桌子和两只条凳来。”“祭扫完毕,茂生大伯去还桌子凳子,照例送两个甜麦塌饼和一串粽子,作为酬谢。”这些句子介绍了醇厚的民风。读了全文,我可以理解到当时嘉兴一地过清明的民俗风貌,让人如临其境。

周作人说,如果排除掉感情上的因素,扫墓其实也是一件“有趣”的事。平时,人们忙于各自的事业,无暇去野外游玩,只有在扫墓的时候才可以聚集在一起出门,这大概也算是“片刻的优游”了吧。他在《上坟船》等一些诗文中还详细描写了绍兴扫墓的风俗:“清明前后扫墓时,差不多全家出发,旧时女人外出时颇少,如今既是祭祀,并作春游,当然十分踊跃。扫墓时候常吃的还有一种野菜,俗称草菜,通称紫云英。”他还高兴地记述了扫墓的食事,说他家是墓前供十大碗菜,八荤两素,所谓“十碗头”,并引绍兴平水青作《平氏祭簿》说,上坟要用三牲鹅、鱼、肉,且是熏鹅,不知是什么道理。直到晚年,他还回忆儿时扫墓,就地泊舟会饮的情景,吟诗说:“烧鹅吃过闲无事,绕遍坟头数百狮。”家家插青,户户做口,孩子们则早早忙着做个树皮号角,头上戴个柳枝圈,天未亮就起来吹号,实在是件极令人兴奋激动的事。

鲁迅却与上面两位文人不同,他在《药》中融传统清明于小说之中,借以渲染气氛,刻画人物形象。他写道:“这一年的清明,分外寒冷;杨柳才吐出半粒米大的新芽。天明未久,华大妈已在右边的一坐新坟前面,排出四碟菜,一碗饭,哭了一场。化过纸,呆呆的坐在地上……”华大妈和夏四奶奶两位老妈妈,在清明节给儿子上坟,这本身就是一出人生悲剧;但作者意不在扫墓,而在于借清明节上坟的冷落、凄凉、阴森,写出坟场特有的愁惨和鬼气,又进一步揭露了国民的愚昧、不觉悟。亦即借清明华大妈给儿子上坟来巧妙地告诉读者:小栓终究还是死了,尽管吃了“药”——人血馒头,但它到底不是拯救小栓的灵丹妙药。

清明时节,捧读文人的这些作品,不禁让我们感慨万千。



## 妈妈教我的 人生课

文 / 李剑红

在我的记忆中,如果说我的头脑中还装着什么人的话,那么,这个人就是我的妈妈。我的妈妈,她是一个慈爱的人,她能够慈爱地善待周围每一个人,让人们感受到她的温暖。但是,她对我却有着严厉的一面。记得我七岁那年,有一天,我发现我的一只袜子破了一个洞,于是,我就悄悄地把那双袜子扔到了垃圾筒里。不过,很快被妈妈发现了,她严厉地对我说:“剑红,这是你扔的袜子吗?为什么要把袜子扔掉呢?”我连忙低下头说:“妈妈,有一只袜子破了一个洞,那只袜子不能穿了,所以呢,我就把两只袜子都扔了!妈妈,您再给我买一双新袜子好不好?现在都什么年代了,谁还会穿破旧的袜子呢!妈妈,咱们又不是买不起啊!”妈妈严肃而又慈爱地望着我说:“这不是买得起,买不起的问题。虽然你的年纪还小,但是你从小就要学会艰苦朴素地生活。咱们的毛主席和周总理两位老人家,他们穿过的衣服都是缝缝补补的。我们要学会节俭地生活,不能浪费。孩子,虽然你还很小,但是好的品质就是要从小培养起来的。”然后,妈妈摸了摸我的头说:“孩子,现在,妈妈就教你学会补袜子。”

于是,妈妈拿来了针和线,她细心地教我怎样认好针,然后,拿起了那只袜子,举到我的面前,让我看着,然后她就一针一线地缝了起来。她没有完全缝完,她留了一小块,让我自己拿起针来缝,我就照着妈妈的样子缝了起来。缝好后,让妈妈看,她笑着说:“孩子,你缝得很好!以后再有袜子破了,你就可以自己缝了!”她又说:“艰苦朴素是咱们的家风,无论到什么时候,就算家庭再富有,也不能忘记艰苦朴素,勤俭节约。”

后来,每当我的袜子破了,我都会自己一针一线的缝好。就算是现在,这么多年过去了,我家的经济条件优越多了,我依然会缝补自己的袜子,我不会因为自己穿的是补过的袜子而脸红,相反,我觉得自己穿着缝补过的袜子是分外地开心!

妈妈曾经送给我八个字的家风:“艰苦朴素,努力学习!”这八个字,我都做到了!我为自己能够发扬家风而深深地自豪。在我未来的日子里,我也会教我自己的孩子补袜子。妈妈教会我补的不是袜子,而是一种精神,这是一种艰苦奋斗的精神。这种精神,我要传扬下去,一年又一年,一代又一代,子子孙孙,生生不息!